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7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采用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通过邮件和电话通知的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福超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9 名，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7 名，公司全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出席的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补充确认在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及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间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8,65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8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通过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通过邮件和电话的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武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 3 人，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出席的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如下：

（1）《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全体监事承诺《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监事会同意对外报出《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如下：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在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及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于公司未经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司进行了事后补充确认，并履行了相应程序。监事会认可公司事后的处理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9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暨补充披露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补充确认的投资种类及金额：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股份”或“公司”）在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及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间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8,65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合计产生收益 149.96 万元。

● 已授权但未披露进展的投资种类及金额：公司在 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3 月期间循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合计 49,660 万元，合计产生收益 150.83 万元。

● 截至目前，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本金及收益已到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补充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上述补充确认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补充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其中产品期限长于 273 天的不超过 3 亿元，决议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其中产品期限长于 273 天的不超过 1 亿元，决议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上述审议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及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上述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应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故对此予以补充审议及披露。

一、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55 号文《关于核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9,848,925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7.21 元，实际已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257.8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01,742.2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4068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分别与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现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已累计投资数额
1	-桂林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16,800.00	17,053.54
2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1,000.00	1,271.76
3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	5,500.00	5,824.77
4	-福达锻造数字化及智能化锻造技术升级项目	8,000.00	8,469.31
5	-桂林齿轮客车齿轮与乘用车齿轮升级改造项目	7,300.00	7,749.96
6	补充流动资金	10,742.20	10,744.30
7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5,000.00	24,932.75
8	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000.00	4,033.15
9	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5,000.00	5,037.89
10	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9,000.00	9,047.96
11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9,400.00	1,668.73
合计		101,742.20	95,834.12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95,834.12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85,089.82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11,058.05 万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

2、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在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及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间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8,65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合计产生收益 149.96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本金及收益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桂林福达齿轮有限公司简称“福达齿轮”，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简称“福达曲轴”）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期限（天）	是否到期并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1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七天结构性存款	2016/12/30	2017/1/6	1600.00	1.80%	7	是	0.55
2	福达曲轴	银河证券	金日来	2017/1/9	2017/2/28	400.00	3.686%	50	是	2.02
3	福达曲轴	银河证券	天天利	2017/1/23	2017/2/20	350.00	3.55%	28	是	0.95
4	福达曲轴	银河证券	天天利	2017/1/23	2017/2/6	900.00	3.50%	14	是	1.21
5	福达齿轮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7/1/24	2017/2/23	1,500.00	3.60%	30	是	4.50
6	福达股份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7/1/24	2017/2/23	1,400.00	3.60%	30	是	4.20
7	福达齿轮	交通银行	蓝通财富日增利	2017/2/3	2017/4/27	3,000.00	4.10%	83	是	27.97
8	福达股份	交通银行	蓝通财富日增利	2017/2/3	2017/4/27	3,000.00	4.10%	83	是	27.97
9	福达曲轴	交通银行	蓝通财富日增利	2017/2/27	2017/5/31	500.00	4.50%	92	是	5.67
10	福达齿轮	交通银行	蓝通财富日增利	2017/2/27	2017/5/31	1,300.00	4.50%	92	是	14.75
11	福达股份	交通银行	蓝通财富日增利	2017/2/27	2017/5/31	1,400.00	4.50%	92	是	15.88
12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9/4/30	2019/5/30	1,000.00	3.50%	30	是	2.88
13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9/5/30	2019/7/1	1,000.00	3.50%	32	是	3.07
14	福达齿轮	交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9/7/4	2019/7/19	2,000.00	2.80%	14	是	2.15
15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9/7/4	2019/7/18	3,800.00	3.20%	14	是	4.66
16	福达齿轮	交通银行	21 天结构性存款	2019/7/22	2019/8/12	1,200.00	3.00%	21	是	2.07
17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2019/7/23	2019/8/22	1,000.00	3.50%	30	是	2.88
18	福达齿轮	交通银行	21 天结构性存款	2019/8/16	2019/9/6	800.00	3.00%	21	是	1.38
19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48 天结构性存款	2019/8/23	2019/9/23	1,400.00	3.45%	31	是	4.10
20	福达齿轮	交通银行	36 天结构性存款	2019/9/12	2019/10/18	700.00	3.35%	36	是	2.31
21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9/10/8	2019/11/7	1,500.00	2.85%	30	是	3.51
22	福达齿轮	交通银行	36 天结构性存款	2019/10/21	2019/11/25	700.00	3.30%	35	是	2.22
23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9/11/8	2019/12/6	1,500.00	2.85%	28	是	3.28
24	福达齿轮	交通银行	36 天结构性存款	2019/11/29	2020/1/6	700.00	3.54%	36	是	2.44
25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9/12/6	2019/12/20	900.00	2.24%	14	是	0.77
26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7 天结构性存款	2019/12/9	2019/12/23	500.00	2.24%	14	是	0.43
27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9/12/24	2020/1/7	1,300.00	2.60%	14	是	1.30
28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2020/1/14	2020/2/13	1,300.00	2.70%	30	是	2.88
29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20/2/17	2020/3/2	1,000.00	2.55%	14	是	0.98
30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20/3/3	2020/3/17	1,000.00	2.55%	14	是	0.98
合计						38,650.00				149.96

3、审议程序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增加公司投资收益，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产品，未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全部收回上述的现金管理产品，并将全部的本金及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上述补充确认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补充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在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及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9 月期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审慎的选择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产品，并合理安排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符合相关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目前公司已全部收回上述的现金管理产品，并将全部的本金及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后续将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强化对相关经办人员的培训，确保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的合规性。

5、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及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是以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投资所需资金为前提，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通过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利用率，获得了更高的利息收益，增加了股东回报。截止本公告日，本金和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6、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在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及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于上述现金管理情形，公司进行了补充确认，独立董事认可公司的处理措施。

7、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在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及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期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于公司未经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司进行了事后补充确认，并履行了相应程序。监事会认可公司事后的处理措施。

8、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一）公司存在未履行相关程序即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但公司上述情形所涉及的资金已经全部收回，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未对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予以补充确认，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已补充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二）公司已通过内部培训及完善相关制度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整改，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之后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要求，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二、已授权但未披露进展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同上）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其中产品期限长于 273 天的不超过 3 亿元，决议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其中产品期限长于 273 天的不超过 1 亿元，决议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上述授权有效期内未披露进展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在 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3 月循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累计 49,660 万元，合计产生收益为 150.83 万元。现将历次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补充披露如下：（桂林福达阿尔芬大型曲轴有限公司简称“福达阿尔芬”，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简称“福达曲轴”，桂林福达重工锻造有限公司简称“福达锻造”）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期限（天）	是否到期并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1	福达股份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7/11/17	2017/12/18	300.00	4.00%	31	是	1.02
2	福达锻造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7/11/17	2017/12/18	700.00	4.00%	31	是	2.38
3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7/12/12	2017/12/26	1,000.00	3.60%	14	是	1.38
4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7/12/15	2018/1/15	2,400.00	4.70%	31	是	9.58
5	福达股份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7/12/20	2018/1/3	400.00	4.80%	14	是	0.74
6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7/12/20	2018/1/3	500.00	4.80%	14	是	0.92
7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7/12/20	2018/1/3	700.00	4.80%	14	是	1.29
8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7 天结构性存款	2017/12/28	2018/1/4	1,000.00	5.00%	7	是	0.96
9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8/1/16	2018/1/30	1,000.00	3.10%	14	是	1.19
10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44 天结构性存款	2018/1/16	2018/3/1	2,200.00	3.60%	44	是	9.55
11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3 天结构性存款	2018/3/2	2018/4/4	2,100.00	4.50%	33	是	8.54
12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2018/4/4	2018/5/4	2,400.00	4.30%	30	是	8.48
13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8/5/4	2018/6/4	2,300.00	4.15%	31	是	8.11
14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2018/6/4	2018/7/4	2,000.00	4.35%	30	是	7.15
15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7 天结构性存款	2018/7/5	2018/7/12	5,800.00	4.10%	7	是	4.56
16	福达阿尔芬	浦发银行	90 天结构性存款	2018/7/13	2018/10/13	2,560.00	4.70%	90	是	29.75
17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8 天结构性存款	2018/7/17	2018/7/24	2,800.00	3.90%	7	是	2.09
18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2018/7/24	2018/8/7	2,700.00	3.70%	14	是	3.83
19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2018/8/8	2018/9/7	2,700.00	3.80%	30	是	8.43
20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2018/9/11	2018/10/11	2,600.00	3.50%	30	是	7.48
21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2018/10/12	2018/11/12	2,500.00	3.50%	31	是	7.43
22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0 天结构性存款	2018/11/14	2018/12/14	1,800.00	3.45%	30	是	5.10
23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8/12/14	2019/1/14	2,600.00	3.25%	31	是	7.18
24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9/1/15	2019/2/14	2,600.00	3.65%	30	是	7.80
25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9/2/19	2019/3/21	1,000.00	3.45%	30	是	2.84
26	福达曲轴	兴业银行	31 天结构性存款	2019/3/26	2019/4/26	1,000.00	3.60%	31	是	3.06
合计						49,660.00				150.83

公司在 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3 月期间循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并合理安排产品的种类和期限，符合相关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已全部按期限收回上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全部的本金及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后续将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强化对相关经办人员的培训，确保信息披露的合规性。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65,840,535.29	-23.34%	819,030,767.26	-4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2,270.48	-78.42%	48,688,683.24	-6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1,470.79	-98.85%	26,912,735.69	-8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13,661,454.51	156.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66.67%	0.08	-69.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66.67%	0.08	-6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减少 1.36 个百分点	1.93	减少 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359,055,106.09	3,676,446,622.64		-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63,396,070.90	2,637,811,713.16		-10.40%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426.07	-7,626.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9,284,627.52	25,269,491.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45.52	-44,124.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398.14	-1,128,174.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79,458.10	2,313,618.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190,799.69	21,775,947.5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41.29%	主要是报告期内商用车产销量减少，特别是货车产销量大幅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35%	营业收入减少导致营业利润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14%	营业收入减少导致营业利润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156.07%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票据贴现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7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500,585	58.26	0	质押	180,087,100	
黎福超	境内自然人	24,000,000	3.71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9,452,703	1.46	0	无	0	
黎锋	境内自然人	6,084,000	0.94	0	无	0	
吕桂莲	境内自然人	5,439,600	0.84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97,923	0.67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智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38,100	0.53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领先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85,561	0.42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星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20,345	0.39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18,610	0.36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6,500,585	人民币普通股		376,500,585		
黎福超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452,703	人民币普通股		9,452,703		
黎锋		6,0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84,000		
吕桂莲		5,4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9,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97,923	人民币普通股		4,297,9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智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38,100	人民币普通股		3,438,1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领先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85,561	人民币普通股		2,685,56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星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0,345	人民币普通股		2,520,34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18,610	人民币普通股		2,318,6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黎福超为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黎锋为黎福超之子，吕桂莲为福达集团董事，因此前述人员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黎福超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376,500,585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19,300,585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7,200,000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5,118,465.50	477,325,177.41
结